

·科技建议·

中国科技人才计划总体布局亟需 调整和改善

近年来,国家各部委、省市组织实施的多项人才计划,特别是针对引进与深化培养刚完成博士后训练的青年科研人才的计划已取得了引人注目的成果。这些计划,包括中央组织部的“青年千人计划”、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的“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以下简称“优青基金”)与“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以下简称“杰青基金”)、中国科学院的“百人计划”、教育部的“长江学者奖励计划”等,已经为国家在今后10~20年科技创新发展战略提供了人才需要的雄厚基础。这些计划的实施,为学成回国或在国内学业有成的青年科研人员,在他们建立独立实验室或团队的初期阶段,提供了相对稳定的经费支持和相对优厚的生活与工作待遇。这也是越来越多青年科学家选择回国创业的主要原因。

但是,目前中国总的人才布局不尽合理,出现了“瓶颈”和“头重脚轻”的现象。对于大部分学科来讲,一个青年科学家在独立工作后的5~10年阶段至关重要,因为很多重要的学术成就会在这一段时间涌现,从而使其中一部分人或能成为在国际学术舞台上得到认可的学术带头人。上述列举的人才计划,由于只有每年200个名额的“杰青基金”才能提供相应的稳定支持,其他都集中在支持青年科学家最开始的5年学术生涯,所以当这些资助计划结束时,他/她们将面临极为有限和困难的选择。目前,“杰青基金”的评选已出现过度竞争的局面。在无法得到“杰青基金”支持的情况下,绝大部分青年科学家必须想办法加入由资深科学家牵头的大项目中。然而,这

却分散了他们的研究精力,甚至会影响和改变他们已有的科研苗头或有潜力的学术方向。

在总体科研体制改革的框架下,特别是在目前科研经费分配仍以项目为主体的体制下,建立一整套长效性的、合理的、有战略全局性的和系统性的“以人为本”的人才培养扶持计划至关重要。目前国家和地方层面的人才计划繁多,但是由不同部门牵头,相互之间协调难度很大,政策的一致性也不够好。国家层面的计划应少而精,应重点集中在一、两个部门来组织。为了改变即将出现的人才计划布局的“瓶颈”问题,国家层面应梳理调整目前已有人才计划布局,同时考虑建立一个新的人才项目,专门面向已从事独立科研工作5~10年(不考虑取得博士学位的年限,但50岁以下)并已经取得重要成果的青年科研人员,给予5年的稳定支持。为寻求科研支撑计划的“最大公约数”,新的计划应面向所有的青年科学家而不以其过去是否获得过国家层面人才计划的资助作为申请硬性标准。申请和评选程序可参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已有的评选“杰青基金”的现行条例进行。为了吸引符合标准的非华裔青年学者在华长期工作,不应在申请有国籍限制。视该计划前期的实施情况,可以考虑在支持期满后,对资助者进行考核,择优给予下一个5年的“滚动”支持,并进一步增强支持力度。

在新的人才计划的设计规划阶段,各有关部委首先需要从国家层面来进行调研,以确定大致资助的青年科研人员总人数,然后根据科学发展和国家重大

需求来确定此计划的规模。在资助强度上可以介于目前的青年千人、优青基金与杰青基金之间,也可考虑采用另外一种方式:将目前已有人才计划分为2个层次或阶段,第1阶段结束时,经评估后延续最优秀的30%被资助人进入第2阶段,但给予更高强度的5年固定支持。当然,为了有效解决上述“瓶颈”问题,也可以考虑增加杰青基金的总名额,比如从目前的每年200项增加到500项,同时按不同学科的实际需要适当调整每个获奖项目的资助强度,从而提高该基金的使用效率。

实际上,如何选拔扶持最有创造力和发展潜力的青年科学家是一个世界范围的挑战。即便在美国,由于近年来联邦政府提供的研究经费处于零甚至负增长,处在与以上所述同一成长阶段的青年科学家也面临着同样的挑战。为改善这一状况,在生物医学领域,美国国立卫生研究院和霍华德休斯医学研究所都出台了一系列的计划和政策,专门资助这一发展阶段的青年科学家。为了更好地吸引、培养和扶持青年科学家成为中国科学发展、经济转型和创新型国家建设的中坚力量,有关部门应认真考虑、调整改善人才计划布局,建立较为全面的以人为本的科研资助体系。

文/王小凡

作者简介:美国杜克大学 Donald and Elizabeth Cooke 讲席教授。

(责任编辑 王丽娜)